

关于万源市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情况的报告

（2024年10月25日在万源市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

万源市财政局局长 罗远兵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就万源市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3年决算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我们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市财政部门紧紧围绕万源市党代会、人代会确定的工作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保障序列，扎实做好“三保”工作，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加强财政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促进民生持续改善，推进了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4,123万元，同

比增长 23.89%（其中：税收完成 34,779 万元，同比增长 9.1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41.34%；非税收入完成 49,344 万元，同比增长 36.8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58.66%）；上级补助收入 375,903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7,82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328,56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9,513 万元）；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 5,000 万元；上年结转 43,64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81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13,479 万元；调入资金 30,02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3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23 万元）。收入总计 655,354 万元。

2023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32,754 万元，上解支出 19,786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00,654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0,533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21 万元），安排稳定调节基金 23,728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4,37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74,05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9,586 万元，同比增长 15.73%；上级补助收入 4,571 万元；上年结转 30,871 万元；其他调入资金 630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71,400 万元。收入总计 177,058 万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103,389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5,500 万元，调出资金 30,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8,169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7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 万元，上年结转 26 万元。收入总计 111 万元。

2023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 万元，调出资金 2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70 万元。

二、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84,87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13,479 万元（其中 2023 年新增一般债券 185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94,979 万元），专项债务 71,400 万元（其中 2023 年新增专项债券 65,9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5,500 万元）；本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0533 万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880,68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62,309 万元，专项债务 318,371 万元。本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947,82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27,576 万元，专项债务 320,251 万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未突破本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重点用于李家梁水库工程、中心医院三乙医院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农村道路建设、西渝高铁、成达万高铁等。

三、财政重点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市财政按照“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基本保障序列，确保了职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机关正常运转、各项基本民生政策落实、突发自然灾害立即响应、债券本息及时偿

还,加强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并积极支持我市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教育支出 88,049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管理事务 1,301 万元,普通教育 82,450 万元,职业教育 2,875 万元,成人教育 180 万元,特殊教育 160 万元,进修及培训 780 万元,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1 万元,其他教育支出 62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98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 4,357 万元,文物 322 万元,体育 306 万元,广播电视 900 万元,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3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29 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625 万元,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65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2 万元,就业补助支出 3,846 万元,抚恤支出 8,759 万元,退役安置支出 1,515 万元,社会福利支出 2,183 万元,残疾人事业支出 2,356 万元,红十字事业 61 万元,最低生活保障 10,197 万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40 万元,其他生活救助 1,635 万元,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206 万元,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3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24,779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79 万元,公立医院 2,478 万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103 万元,公共卫生 6,953 万元,中医药 40 万元,计划生育事务 1,236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7 万元,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997 万元,医疗救助 200 万元,优抚对象医疗 336 万元,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41 万元，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 万元，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669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9,220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1 万元，污染防治 1,039 万元，自然生态保护 5,936 万元，退耕还林还草 1,841 万元，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13 万元。

农林水支出 113,632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农村 38,650 万元，林业和草原 9,286 万元，水利 12,493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406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 9,532 万元，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766 万元，目标价格补贴 265 万元，其他农林水支出 234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13,334 万元。主要用于公路水路运输 12,684 万元，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650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6,87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396 万元，住房公积金 4,483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61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管理事务 1,667 万元，消防救援事务 848 万元，自然灾害防治 3,905 万元，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601 万元，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0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29,436 万元。主要用于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0,04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9,388 万元。

四、2023 年预算执行效果

2023 年，市政府认真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财政预决

算草案、预算执行情况的审查意见，密切加强与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系，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一年来，围绕年初既定的预算目标任务，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坚持目标导向，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狠抓财政收入征管，完善收入动态监控机制，强化收入执行管理，落实工作责任，凝聚工作合力，不断加大税收收入、非税收入稽查和催缴力度，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财政资金支持，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衔接。

坚持厉行节约，大力压减支出规模。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要带头过紧日子”的指示精神，严肃财经纪律，把加强预算管理作为“过紧日子”的重要抓手，科学合理核定预算。同时，压实预算单位主体责任，推动部门在预算编制与执行、政府采购、资产配置使用等方面切实做到厉行节约，努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

坚持促防并举，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增强忧患意识，在确保财政自身安全的同时，妥善处理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一是综合采取“限额管理、化解存量、预算偿还、应急处置”等措施，制止和杜绝任何违法违规融资举债行为；二是拓宽偿债资金来源，加大资金统筹力度，制定切实可行的化债方案，确保到期债务及时足额化解；三是加大隐性债务问责追责力度，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2023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00,533 万元，付息支出 29,436 万元，对当年应偿还的政府债务及时进行了偿还。

坚持政治站位，兜牢“三保”政策底线。坚持把加强“三保”作为全年财政工作最根本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牢牢将“三保”控制在预算盘子内，并纳入资金保障第一序列，确保基本民生得到保障、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及“五险一金”代缴到位、单位运转正常。全年教育支出 88,049 万元，比上年增长 8.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29 万元，比上年增长 0.86%；农林水支出 113,632 万元，比上年增长 7.91%。

2023 年全市财政平稳运行，得益于市委的坚强领导、科学决策，得益于市人大的监督指导、关心支持，得益于各地各部门单位团结拼搏、苦干实干。在肯定来之不易的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面临的一些问题和困难：全市经济发展基础差、底子薄，推动税源体系建设已迫在眉睫；全市人均收支水平仍然偏低，保刚性保重点的压力仍然较大；稳增长、促发展的动能仍待提升，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和促进财政可持续仍然任重道远；财政收支管理标准化、精细化、约束力仍然不够，资金使用绩效仍待继续提高。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2024 年，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知重负重、攻坚克难，万众一心、勇毅前行，埋头苦干、拼命实干，为建设“巴山画屏·红城万源”，打造全省托底性帮扶工作“万源样板”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万

源而团结奋斗!